**附件四**

**上海交通大学2025年学生运动会研究生组射箭团体赛**

**暨第十三届研究生导学团队素质拓展活动射箭团体赛**

**竞赛办法**

**一、报名和检录**

1.比赛面向上海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（含在读留学生），以研究生导学团队形式组队报名参赛。

2.比赛时，各导学团队需以集体形式报到检录，具体比赛选手名单与靶位安排，以现场检录为准。

3.因各导学团队或参赛同学个人原因导致检录时间推迟的，有正当理由且在赛事方安排之下，有可能继续进行比赛的，应当允许其继续进行比赛。

4.赛事方将根据检录的先后顺序，分配靶位，请检录完成后的各队伍同学，务必记住检录时分配给自己队伍的靶位，并严格根据该靶位进行比赛，靶位错误者，参赛成绩作废。

**二、比赛器材**

比赛及赛前培训均采用赛事方提供的反曲弓和箭。参赛同学均不得私自现场改造、破坏、错误使用器材以获取竞争中的有利地位。

**三、比赛方法**

1.比赛为团体赛形式，请各导学团队根据预约的比赛时段，组织全队同学集体前往赛场（棒垒球场）报到检录。

2.每次最多5支队伍同时进行比赛。每队12名同学依次进行比赛，每名同学需在100秒时间内发射4支箭，取成绩最好的2支箭记录成绩。全队12名同学成绩总和即为该队总成绩。

3.比赛中，所有同学需听从裁判的指令，不得出现超时、越线、损坏器材、危及他人安全等情形，否则将视情节给予黄牌或红牌警告，两张黄牌或一张红牌将取消参赛资格，比赛成绩计为0分。

4.脱靶者不得以脱靶作为理由，要求补射。如系器材原因导致无法正常完成比赛者，经裁判认定，可以补射。

5.参赛同学如对射中的环数有异议，应当在报告环数当场（拔箭前）提出，报告环数结束（拔箭）后提出异议的，予以驳回。